

广西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推荐 2023 年优秀 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工作实施细则

为了做好我院推荐 2023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以下称推免生工作），根据学校《广西大学关于做好推荐 2023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西大教〔2022〕53 号）等文件的要求，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学院推免生工作实施办法。

一、本科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遴选工作小组（简称“遴选工作小组”）名单

组 长：朱帮助

副组长：申 韬 黄 晋

成 员（排名不分先后）：

韦 铁 郭 峦 杨海燕 马丽娟 冯莎莎 张星文

秘 书：梁丹丹

二、推荐条件、工作程序

根据教务处工作要求，学院依照《广西大学关于做好推荐 2023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西大教〔2022〕53 号）、《广西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2022 年修订）》（西大教〔2022〕52 号）执行。

三、综合表现加分方法

（一）CET 六级加分方法

按照《广西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2022 年修订）》（西大教〔2022〕52 号）附件《广西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排名分数计算细则》关于 CET 六级加分方法计算加分。

（二）科研创新类、竞赛类加分方法

1.按照《广西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2022 年修订）》（西大教〔2022〕52 号）附件《广西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排名分数计算细则》关于科研创新类、竞赛类加分方法计算加分。

2.科研创新类、竞赛类可申请加分的项目答辩要求

学院成立专家审核小组（专家组成员应具有相关学科副教授以上职称，一般不少于 5 人），负责审核特殊学术专长学生和其他申请推免资格学生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及内容的鉴定。排除抄袭、造假、冒名及有名无实等情况，并组织相关学生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开答辩（填写答辩与成果审核鉴定表，表格存档备案，保存至学生毕业后一年）。对学生提交的多篇科研成果实行代表作评价，评价重点聚焦到创新质量和个人贡献。专家审核小组及每位成员都要给出明确审核鉴定意见并签字存档。答辩全程要录音录像，答辩结果要公开公示。未通过审核鉴定或答辩的，不得纳入推免遴选综合评价成绩计算体系。

学院专家审核小组人员名单：

组 长：林 轶

成 员（排名不分先后）：

滕莉莉 黄晓治 胡明明 徐全华

3.科研创新类、竞赛类加分上限

学生在科研创新类、竞赛类某一方面中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原则上只取一项，不得为仅符合单一或部分遴选指标的学生单列计划或破格推荐。

4. 按照《广西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2022 年修订）》（西大教〔2022〕52 号）附件《广西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排名分数计算细则》对于其他竞赛的制定和加分如下表。

获奖等级		加分	竞赛名称
全国赛	特等奖	0.24	1.国际企业管理挑战赛
	一等奖	0.18	2.全国管理决策模拟大赛
	二等奖	0.12	3.全国旅游院校服务技能（导游服务）大赛
	三等奖	0.06	
区域赛	特等奖	0.05	4.全国 MBA 企业竞争模拟大赛
	一等奖	0.03	5.全国大学生创业设计暨 ERP 沙盘模拟经营大赛
	二等奖	0.025	
	三等奖	0.02	

说明：（1）团体参赛计分办法参照《广西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实施办法（2022 年修订）》（西大教〔2022〕52 号）附件《广西大学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排名分数计算细则》的团体参赛计分公式计算加分。

（2）团体参赛的排名根据奖励证书的排位为主要依据，若团体参赛获奖证书上没有团队成员的排名，此类团体参赛需提供相应排名证明文件后才能按照团体加分公式计加分，若无法提供证明材料，

不能加分。

(3) 国际企业管理挑战赛(GMC)国际决赛所获奖项,按照“全国赛”特等奖计算加分;中国赛区现场决赛所获奖项,按照“全国赛”获奖等级计算加分;中国赛区全国赛所获奖项,按照“区域赛”获奖等级计算加分;中国分赛区所获奖项,不计算加分。

四、名额分配

(一) 各专业名额分配

学院遴选工作小组根据学校相关文件要求,对学校安排的 18 个名额进行分配。

(二) 递补名额确定办法

各专业推免生递补名额根据每个专业拟定推免名额的 30%确定,若拟定推免的同学出现不符合推免的条件、自动放弃等情况,各专业递补的同学按照综合成绩排名依次递补。

序号	专业	推免名额分配
1	财务管理	8
2	会计学	7
3	工商管理	3
	合计	18

五、推荐工作日程安排

时间	工作内容	负责单位
9.5-9.11	学校制定并公布推免生工作文件。	教务处
9.6-9.16	1. 学院制定并公布推免工作实施细则,并于 9 月 16 日前提交到教务处学籍科备案; 2. 成立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专家审核小组,明确工作责任; 3. 将相关政策、规定宣传至所有应届毕业班学生和相关教师。	工商管理学院

时间	工作内容	负责单位
9.6-9.19	1. 打印申请推免生资格学生的成绩表，组织学生核对并签名确认； 2. 审核学生课程成绩并核算正考成绩加权平均分，统计加权平均成绩专业排名，并公布结果； 3. 审核、确认学生综合表现加分，统计综合排名分数并按专业进行排序，对科研创新成果、论文、竞赛获奖奖项进行答辩，并公布结果； 4. 学院进行推免生遴选，确定拟推荐和拟候补推荐名单，同时进行推荐排序，并按要求对推免结果进行公示，学院公示的同时还需将材料上报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在学校文件公示 10 天； 5. 如果规定条件内不能完成计划名额的，最迟于 19 日将书面说明报教务处； 6. 组织获学院拟推荐的学生体检，并将结果报学院审核、汇总。	工商管理学院
9.16-9.19	将学院确定并进行公示的拟推荐和拟候补推荐的名单、顺序报送教务处。报送材料包括： 1. 《广西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名单汇总表》1 份，并经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负责人审核、签字，单位盖章； 2. 推免生成绩单原件及电子版，电子版成绩单（以身份证号_姓名.pdf）命名放至学院的同一文件夹； 3. 《广西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申请表》、学生在校期间学习的成绩单每生 1 份，上报材料学院负责人审核并签字、盖章； 4. 特殊推荐以及特别需要向学校说明的，需要报送符合推荐规范和程序要求相关书面说明和佐证材料； 5. 体检表不用报送，发现体检异常者及时报教务处。	工商管理学院
9.19-9.21	1. 教务处汇总整理各学院报送的推免生材料；	教务处

时间	工作内容	负责单位
	2. 学校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确定 2022 届推免生； 3. 学校在文件系统中公示拟上报名单。	
9.22-9.24	上报学校推荐名单，请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审批。	教务处
9.25-10.25	1. 教育厅审批后,完成推荐阶段工作； 2. 复试、接收阶段开始，具体工作转由研究生处负责。 3. 学生即可登录教育部“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 (网址: http://yz.chsi.com.cn/tm)，填报个人信息，选报志愿(建议其中一个志愿填报本校)，查阅复试、接收阶段相关信息。 4. 获得推免资格的学生不被其他院校录取却又没有填报广西大学相关专业的，视同于放弃，按规定进行处理。	学生

七、其他要求

1.未尽事宜按照《广西大学关于做好推荐 2023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的通知》（西大教〔2022〕53 号）等文件规定办理。

2.2023 年推免生工作全程接受学院纪委和师生监督，学院纪委电话：0771-3234598，学院咨询电话：0771-3272529，电子邮箱：170125623@qq.com。

广西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2022 年 9 月 18 日

